

·壮汉双语法官系列报道之五·

# 李钦城:少数民族司法阳光的撒播人

□ 本报记者 梁晴

让少数民族公民行使使用本民族语言进行诉讼的权利,让壮乡人民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让司法阳光温暖基层民族地区。这是我区“壮汉双语法官”担当实干、勇于创新为基层群众服务的生动写照。

有这样一位“86”后法官,他扎根基层,情系壮乡,带领壮语审判团队积极探索,逐步踏出一条符合钦北区民族实情并具有当地壮乡特色的壮语巡回审判之路。

他是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双语员额法官、大寺人民法庭负责人李钦城。

## 1 扎根基层:探索壮语审判模式 搭建双语沟通桥梁

2014年9月,李钦城自北海市合浦县人民法院选调到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大寺人民法庭工作。

大寺人民法庭管辖大寺、大直、那蒙、贵台四个乡镇,辖区人口达31万人,其中壮族人口占70%以上,是钦州市壮族主要聚居区,壮语是当地主要的交际语言。为更好地贯彻国家民族政策,突出特色司法针对性、探索符合民族区域特点的便民举措,钦北区人民法院在试点探索的基础上正式于2017年3月28日在大寺法庭率先设立广西乃至全国首个壮语巡回法庭。

“我是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我的家乡话也是壮话,语言跟钦北区本地的壮话很接近,语言相通。”自壮语巡回法庭成立以来,李钦城充分发挥自身语言优势,带领壮语审判团队在壮语巡回审判工作中积极探索、大胆创新,经过两年多的审判实践,逐渐探索出了一套符合钦北民族实情并具有壮乡特色的壮语巡回审判模式。

目前,钦北区人民法院共有5名壮汉双语法官,组成了五个壮语审判团队,为解决农村群众打官司路途远的问题,该法院还在村、居委会设立法官工作室,率先把双语审判延伸到村委会、自然村,使群众的矛盾纠纷在家门口就得到解决。

“双语审判要创新,现在我们法庭将双语审判上升为制度,主动服务少数民族群众。”李钦

城告诉记者,现在该法院的壮语审判已经有成熟的模式和制度,制定了《关于成立壮语巡回法庭的实施方案》《壮汉双语庭审操作规范》《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壮语巡回法庭民事调解工作细则》《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开展壮汉双语审判工作方案》等工作制度,依托完善的诉讼服务中心,实行壮语导诉机制,及时将涉壮语案件分流并专案专审;特聘顾问、推行壮语家事调查员、家事调解员制度,注重与当地派出所、综治办、司法所联合调解,构建壮语案件“大调解”工作机制;依托壮语法官工作室开展巡回审判和法制宣传;充分运用便携式科技法庭设备可移动办案的科技力量,在巡回审判中全程录音录像、实行远程审判,挑选土地、继承、赡养、邻里纠纷等有典型教育意义的案件到农村甚至农户家中巡回开庭,全程体现民族语言+科技创新,达到一个案件教育一片的效果;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宣传,比如利用“壮族三月三”等民族节日和辖区各镇的圩日进行法制宣传;大力推行壮语诉讼案件回访制度。

壮语巡回法庭的成立、专业团队的打造和双语审判制度化,让当地壮族群众享受到了接地气的特色司法服务,得到了壮族群众的一致好评。2018年以来,壮语巡回法庭共受理诉讼案件391件,结案381件,结案率97.44%。其中调解204件,撤诉72件,调撤率达72.44%;服判息诉率100%,无一上诉案件。



▲壮语巡回法庭开庭中。

## 2 坚持正义:双语释法理 双脚访民情

“他以454分的高分通过国家司法考试,是我们眼中的‘学霸’,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审判实践经验。”钦北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邓万和告诉记者,李钦城是法律科班出身,他的办公桌除了文件,还堆了满满的法律书籍,他总是强调要不停学习更新法律知识才能跟上时代的步伐。

记者了解到,李钦城办理案件从不轻易下结论,结论出来后还反复论证,力争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使胜诉者明明白白,败诉者心服口服。在2019年1月发生的一起生猪死亡引发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败诉后的被告农某佩并不理解,带着几个朋友一起到法庭找李钦城法官说法,情绪相当激动。李钦城热情地将他们请进调解室,并拿出判决书和相关法律规定,就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采信、判决理由、法律适用及审判程序用壮语向农某佩解释,并一一解答他们提出的疑问。就这样用壮语反复地、不厌其烦地解释着含义丰富的法律条文,不仅农某佩明白了败诉的原因,跟农某佩一起来的朋友也理解了。最终,农某佩表示服从判决并当场履行判决书规定的给付义务,案结事了。谈到这个案件,李钦城对记者这样说:“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我们的工作目标。”

2018年,李钦城共办理案件253件,审结253件,结案率100%,在所结案件中判决结案的仅有75件,无一差错案件。各项绩效重要指标均位居全院前列。

李钦城还在写裁判文书上下功夫,追求裁判文书逻辑清晰严密,通俗易懂,他撰写的(2015)钦北民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书获得2016年全区法院优秀裁判文书三等奖;(2018)桂0703民初118号裁判文书被评为

2019年全区“百篇优秀裁判文书”。由于工作出色,他还在2019年荣立个人三等功。他喜欢看书,喜欢摄影,善于在工作中寻找乐趣,在审判工作中铿锵有力,亦对家庭满腔柔情。记者采访李钦城时,他的妻子正在住院,女儿刚一岁半也正是需要陪伴的时候,被问到怎么平衡家庭和工作,李钦城说:“我对自己的要求是提高效率,兼顾家庭,双语审判对提升工作效率很有帮助。”

为了让司法阳光延伸到壮乡老百姓最需要的地方,温暖更多人,李钦城经常带领大寺人民法庭年轻而富有朝气的团队,一天跑几十上百公里深入偏远的少数民族聚居区访民情、化纠纷,当夜幕降临,他们又回到起点,连夜制作调解书为当天调解成功的案件画下圆满句号,并准备第二天新的征程。

钦州市钦北区玉英种养合作社负责人黄玉英向记者说起她的经历:为了讨回债务,她来到大寺人民法庭告6个欠债人,其中一个被告林某欠债28000元,她老公吸毒被判刑,自己抚养两个孩子,没钱还债,就一直赖账。案子最开始由负责立案的法官受理,但立案法官不会讲壮话,林某非常抗拒调解,拒绝沟通。后来李钦城带领审判团队,扛上国徽和机器设备,直接来到林某居住的村子里开设巡回法庭,并联合村委会人情人理进行调解,最后以林某每月向黄玉英还款800元、3年还清结案。钦北区法院大寺法庭员额法官李丽峰告诉记者,他们壮语审判团队平均年龄28岁,最大的就是1986年出生的团队负责人李钦城,大家虽然年轻,可是凝聚力很强,干劲十足,一般80%的结案率就算高了,今年上半年他们团队的结案率达到了90.35%,创了新高。



◀巡回调解现场。

## 3 钦州法院:立足壮语巡回法庭 司法大爱撒播阳光

“近年来,我院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和谦和、审慎、善意理念为指导,以党的民族政策为依托,以便民利民、止争息诉为目标,设立壮语巡回法庭,开展了一系列的壮语审判及特色司法服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也受到了上级机关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钦北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曹国兴介绍说。

壮语巡回审判工作作为一个亮点工程,不断强化该项工作的力度,在政策上向培养双语法官倾斜,重视人才梯队建设,在人力物力配备和待遇上向双语团队倾斜,打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政治部主任陈磊表示,从双语老将“老苏”到年轻干将李钦城,大寺人民法庭始终将双语审判作为促进民族团结进

步的切入点,多手段多部门联合推动,工作卓有成效,该法庭也成了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培养双语人才的摇篮。陈磊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加强对钦北区人民法院的指导,完善工作机制和激励机制,把大寺壮语巡回法庭建设成为广西壮语巡回法庭示范点,充分发挥壮语审判的作用,让司法阳光撒播得更广更深,温暖壮乡人民的心窝。



▲送法进校园。